附件4

揭阳市揭东区工程建设项目承诺审批

终止办理通知单（模板）

（申请人）：

经审查，您申请办理的 事项在承诺审批期限内存在失信情形，不适用揭阳市揭东区工程建设项目承诺审批制度，我局不受理你的启用承诺审批的申请。同时我局将撤销 事项的审批决定。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和所有经济损失由你承担。你正在办理或后续办理的其他审批事项，不再适用承诺审批的审批方式。请您在5天内领回相关资料，逾期视同自动废弃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